

洛阳市交通事业发展中心安全应急预案修编工作服务项目-成交公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采购项目编号：HNDY-2026-071
- 2、采购项目名称：洛阳市交通事业发展中心安全应急预案修编工作服务项目
- 3、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 4、采购公告发布日期：2026 年 07 月 09 日
- 5、评审日期：2026 年 07 月 21 日

二、成交情况

包号	采购内容			供应商名称	地 址	中标金额	单位
01	洛阳市交通事业发展中心安全应急预案修编工作服务项目，本项目主要工作为修编三个预案（1 个总体预案、2 个分项预案），补充编制 6 个专项预案（具体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			河南安盛技术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河南）自由贸易试验区洛阳片区（高新）芳泽路 3 号院 2 幢 3 单元 301-2	188000.00	元
	序号	名称	服务范围	服务要求	服务时间	服务标准	
	1	洛阳市交通事业发展中心安全应急预案修编工作服务项目	竞争性磋商文件范围内的所有内容	符合国家现行相关技术标准、行业技术要求及地方相关规范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服务工作内容完成	符合国家现行相关技术标准、行业技术要求及地方相关规范	

三、评审专家名单

张景会（组长）、张文昌、刘金光（采购人评委）

四、代理服务费收费标准及收费金额

收费标准：本次代理服务费参照原国家计委《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 号）》的收费标准执行，由成交人支付。

收费金额：2820.00 元

五、成交公告发布的媒介及成交公告期限

本次成交公告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中国采购与招标网》及《洛阳市交通事业发展中心》上发布。成交公告期限为 1 个工作日。2026 年 07 月 22 日至 2026 年 07 月 23 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公告日即为成交通知书领取日。公告日起 2 个工作日内，被授权的成交供应商代表应到代理机构（或采购单位）指定地点及时领取成交通知书，逾期未领取的，视同公告日已领取。成交供应商应按照规定的时限和程序与采购单位完成采购合同的签订。

2.供应商对成交结果有异议的，可以在本成交公告发布之日后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提出质疑（法定代表人签字盖章并加盖单位公章），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携带本人身份证件（原件和复印件）一并提交质疑函原件及相关证明材料（邮寄件、传真件不予受理）。逾期未提交或未按照要求提交的质疑函将不予受理。

七、凡对本次公告内容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洛阳市交通事业发展中心

地址：洛阳市涧西区南昌路172号

联系人：刘先生

联系方式：0379-63251516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河南大永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洛阳市西工区中州中路329号枫叶国际广场2508

联系人：赵女士

联系方式：0379-63205321

3、监管部门信息

监管部门：洛阳市交通事业发展中心

监管部门联系人：洛阳市交通事业发展中心纪委

监管部门联系方式：0379-63205225